

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函

地址：106 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 11 樓
聯絡人：周正綱
電話：(02)2394-6000 2803
傳 真：(02)2393-4150
電子郵件：xyzckchou@iii.org.tw

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6 日
發文字號：(103)資產字第 1031002154 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經濟部學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 103 年度會計科目經費流用原則修正事宜，詳如說明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 102 年 12 月 20 日院授主預字第 1020103175A 號函，修正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並自 103 年 1 月 1 日生效。
- 二、除人事費及管理費外，其餘各一級用途別科目間之流用，其流入數額不得超過原預算數額百分之二十，流出數額不得超過原預算數額百分之二十。
- 三、有關 貴校所執行計畫，如執行年度係屬 102 年度跨 103 年方式進行者，其跨 103 年度期間之經費流用請依上陳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元智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私立中原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嘉南藥理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副本：經濟部技術處學界科專專案辦公室

執行長 吳端北

各案依分格負責規定授權權責主管簽印



1030004702